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
8樓

承辦人：李惠怡

電話：02-27208889或1999轉1256

傳真：27593365

電子信箱：bf8595@gov. 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13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體字第114303821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第21屆「市長盃」游泳大隊接力競賽規程1份

(35891747_1143038219_1_ATTACHMENT1.pdf)

主旨：檢送「臺北市第21屆市長盃游泳大隊接力競賽規程」1份，請踴躍報名參加，並逕依權責辦理參賽人員公假登記及課務派代事宜，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14年1月8日「臺北市第21屆市長盃游泳大隊接力競賽籌備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 二、為推廣游泳運動，強化親師生游泳技能並鍛鍊身心健康，本局特委請本市市立大學等4校辦理旨揭賽事，請各校組隊參加，競賽規程重點摘述如下：

(一)比賽時間及地點：

- 1、國小組：114年5月27日（星期二）於玉成國小舉行。
- 2、國中組、高中職組及成人組：114年5月28日（星期三）上午於龍門國中舉行。

(二)報名日期：

- 1、自114年4月21日（星期一）上午8時起至5月2日（星

大同高中 1140213



MYAA1146001618

期五)下午5時止，逾期不予受理。

2、本賽事採網路報名，網路報名系統網址：

<https://reurl.cc/xpomkE>。

三、請各校舉辦體育班或重點運動項目招生時程避開本案競賽日期。

四、為符合競賽公平性，避免參賽選手爭議，本局重申體育班設有游泳運動種類及經本局核定發展游泳重點運動項目學校之游泳體育績優生請覈實報名丙類競賽，報名參賽選手如有不實，將依競賽規程檢討參賽單位相關人員責任。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臺北市立大學

副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

